

罗甸农信联社办公用品采购项目二次询价公告

为保障罗甸农信联社办公用品采购项目顺利推进，我单位现就本项目组织二次询价采购，面向社会公开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报价。现将二次询价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信息

1.项目名称：罗甸农信联社办公用品采购项目（二次）

2.项目编号：LDNX-2026-01-01

3.采购方式：询价

4.采购组织形式：自主采购

5.预算金额：不超过 50 万元 / 年，按季度据实结算。

6.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7.服务期限：1 年

8.采购内容：常规文具耗材类，包含常规办公用品、复印纸、电话机（子母电话机、录音电话机）、插座、垃圾桶等低值易耗品（具体详见《采购办公用品清单》，清单内列明产品内容仅为采购人日常办公常用产品，完成采购后，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，约定供货产品清单可动态补充办公用品种类，补充格式按照上述物品格式，包含产品名称、品牌、规格、计量单位、单价等内容，单价应低于市场均价）。

9.拟成交（中标）供应商数量：经本次询价，选取报价最低的 1 家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。

二、供应商资格条件

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（经营范围需包含“文具耗材 / 办公用品 / 相关品类生产 / 销售”）；

2.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提供书面无违法记录声明；

3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、转包、分包，提供相应书面声明。

4.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。生产型企业的生产经营地址或者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的控股股东和管理人员（法定代表人、董事、监事）之间存在近亲属（近亲属指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）、相互占股等关联的，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。提供无关联关系书面声明。

5.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供应商须承诺：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，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，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。

三、获取二次询价文件的时间、方式

1.获取时间:自2026年01月16日至2026年01月22日(每

日 9:00-12:00, 14:30-17:30, 节假日除外);

2.获取方式: 供应商可通过现场领取或电子邮件获取, 现场领取地址为贵州省罗甸县龙坪镇信合大楼 205 办公室, 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(加盖公章)、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, 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获取二次询价文件; 电子邮件获取需向采购人指定邮箱(898443955@qq.com)发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(加盖公章)、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, 发送后需致电告知, 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发送二次询价文件。二次询价文件免费提供, 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响应文件的递交

1.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(报价截止时间): 2026年1月27日 17时 00分(北京时间);

2.递交地点: 贵州省罗甸县龙坪镇信合大楼 205 办公室;

3.递交要求: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装入密封袋内, 封口处应当有报价供应商单位公章, 封面上注明“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报价供应商名称”和“报价时启封”字样。详见二次询价文件。

五、评审时间及地点

1.评审时间: 报价截止后即时组织评审;

2.评审地点: 贵州省罗甸县龙坪镇信合大楼会议室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1.采购人: 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

2.地址: 贵州省罗甸县龙坪镇信合大楼

3.联系人: 余流丽

4.联系电话：18385668467

5.电子邮箱：898443955@qq.com

6.监督部门：本次采购活动受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纪律检查室全程监督。监督电话：0854-7614251。供应商如发现采购过程中存在违规违纪行为，可向监督部门实名举报，举报需提供真实有效的线索及证明材料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1.本项目采购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；

2.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核实，若发现虚假信息，将取消其报价资格，并追究相关责任；

3.重要说明：因首次询价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，本次二次询价文件主要调整内容如下：①优化供应商资格条件以扩大参与范围；②修正首次文件中模糊的技术及服务要求，以及项目概况和评审标准；③调整响应文件格式范本，以及响应文件编制、提交细节等。所有调整内容均已纳入本次采购文件对应章节，潜在供应商需仔细阅读本次采购文件全部内容。

2026年01月16日

